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尉氏县 2023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项目编号：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

第十二标段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三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确认

我单位拟对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3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工作现委托 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采购单位（业主）：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印鉴）



我单位受采购单位（业主）的委托，负责（代理）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3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的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印鉴）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6
第三部分	项目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15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17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4
第六部分	合同样本	39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3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3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
- 2、采购项目名称：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3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4425000.00 元；
- 最高限价：14425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1	第一标段	7000000.00	7000000.00	是	7000000.00
2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2	第二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3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3	第三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4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4	第四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5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5	第五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6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6	第六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7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7	第七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8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8	第八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9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9	第九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10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10	第十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11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11	第十一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是	570000.00
12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12	第十二标段	975000.00	975000.00	是	975000.00
13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13	第十三标段	600000.00	600000.00	是	600000.00
14	尉财公开采购 2024-14-14	第十四标段	150000.00	150000.00	是	15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2023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质量要求/服务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规定，满足业主需求；

5.4、交货期/服务期限：

第一至十一标段为：合同签订后7日历天内；

第十二至十三标段为：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第十四标段为：合同签订后服务期限1个月；

5.5、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14个标段；

第一标段：高油酸花生繁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50万公斤）；

第二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三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四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五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六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七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八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九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十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十一标段：花生良种基地（采购高油酸花生种子4.75万公斤）；

第十二标段：有机肥料；

第十三标段：购置物联网风吸式杀虫灯；

第十四标段：技术服务。

6、合同履行期限：见交货期/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第一至十一标段：**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参加投标的须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农作物品种审定书、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明、种子质量检测报告（第一标段的检验报告单须体现油酸含量 $\geq 75\%$ ）；

经销商参加投标的须具有加盖种子生产厂家公章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农作物品种审定书、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明、种子质量检测报告（第一标段的检验报告单须体现油酸含量 $\geq 75\%$ ）的扫描件；

第十二标段：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须提供肥料登记证或肥料登记备案截图，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肥料登记证或肥料登记备案截图；

第十三至十四标段：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由投标供应商出具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1-12月份的公司财务报表，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计算的财务报表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企业纳税证明，依法免税或零申报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

3.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公司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供应商开标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3.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进行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进行查询，并提供查询截图（开标时须附在响应文件中）。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起至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投标人存在信用问题，招标人均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8、投标供应商可投报多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如果同时中一个以上标段，则按标段顺序中前一个标段而自动放弃其他标段的中标资格；第一至十一标段同一生产企业的同一品种只允许一个供应商参加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03月13日至2024年04月0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方式：供应商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kfsggzyjyw.cn>）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及附件。供应商未按规定下载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及附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4月0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4月0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尉氏县福园路东段宏泰大厦三楼）。

六、发布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

3、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尉氏县建设路中段

联系人：黄女士

联系方式：0371-279808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开区航海东路与经开第八大街交叉口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层2202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2325828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23258286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名 称：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联 系 人：黄女士 联系电话：0371-27980810
2	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1-23258286
3	项目名称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2023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4	采购内容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2023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5	供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9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0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11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规定，满足业主需求
12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第十二标段 ：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须提供肥料登记证或肥料登记备案截图，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肥料登记证或肥料登记备案截图；

		3.2、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由投标供应商出具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1-12月份的公司财务报表，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计算的财务报表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企业纳税证明，依法免税或零申报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 3.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公司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供应商开标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3.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进行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进行查询，并提供查询截图（开标时须附在响应文件中）。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起至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投标人存在信用问题，招标人均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8、投标供应商可投报多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如果同时中一个以上标段，则按标段顺序中前一个标段而自动放弃其他标段的中标资格；第一至十一标段同一生产企业的同一品种只允许一个供应商参加投标。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投标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15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16	分包	不允许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8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19	投标保证金	根据汴财购（2019）2 号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章和企业电子章。 备注： 1、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附扫描件资料均需加盖企业电子章。 2、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21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如不能按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尉氏县福园路东段宏泰大厦三楼）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共7人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2人，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5人；评标专家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7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 第十二标段：975000.00元（大写：玖拾柒万伍仟元整）； 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名 注：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因一家投标供应商只能中一个标段，推荐的 3 名中标候选人名单为去重后的名

		单。
29	开标程序	1.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 2.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若出现非系统原因无法解密的，不再参与开评标。 3.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须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开标。 （2）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会议： （3）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 （4）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5）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6）开标会议结束。
30		1、招标人只对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对未中标人不作任何解释，中标人应缴纳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费以预算金额为基数，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收取，由中标单位进行支付。 2、电子投标文件加密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3、投标人应时刻关注发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变更、澄清、修改、答疑等，在发出之日起即视同投标人已收到该文件。 4、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5、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6、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32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20】13号）的规定：

	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 1、递交方式：提出质疑（异议）、投诉的方式为线上提起。（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注意事项”/“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注意事项”） 2、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
33	投标单位须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关于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及相关要求： 1、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是； 2、有关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微型企业）采购；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价格评审不给予扣除。	

一、说明

1、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及服务。

2、定义：

（1）“投标供应商”系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2）、“项目”系指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2023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3、合格的投标供应商：

（1）凡符合招标公告资质要求条件的企业均为合格的投标供应商。

（2）投标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代理机构有关招标规定。

4、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格式、表格、条件等内容，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的，将导致投标文件不被接受或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5、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说明

7、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项目的内容、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投标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项目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评标标准及办法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合同样本

(2) 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皆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提交。不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供应商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人都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网站发布公告进行通知。自招标文件的澄清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投标人收到。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

8、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正：

(1) 在距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可在网站发布公告修改招标文件内容；

(2) 上述补充通知将在网站发布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为了给投标供应商合理的时间，使投标供应商在编制投标书时把补充通知的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按照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要求：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格式和内容用中文编写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1、投标资格文件：

(1) 投标供应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招标公告要求）等说明为合格投标供应商的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资格声明函；

12、投标保证金：

根据汴财购（2019）2号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60日历天。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所投产品报价明细表与所投产品参数及偏离表
-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七、资格声明函
- 八、投标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投标供应商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15、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式样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 （2）电子投标文件壹份。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如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 （4）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 （5）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章和企业电子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7、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日期：按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3）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遗失和损坏不负任何责任。

18、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

- （1）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后，可以修改、补充其投标文件，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能够收到修改、补充包括替代的书面通知。
- （2）投标供应商修改、补充的文件须符合招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并作为投

标文件的组成。

(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和评标

19、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 开标程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3)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1、评标、定标

(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对全部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

(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部分“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部分“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3) 投标文件的评审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2、评标方法：

采取综合评分法（办法附后）。

23、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评委会不向未中标方解释未中标原因，不退还电子投标文件。

六、授予合同

24、定标原则

（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办法和标准进行评标，择优定标。

（2）本次招标，合同将授予满足采购需求经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

25、中标通知和签订合同

（1）评标结束后，将在网上公布中标结果，各投标供应商如有异议，可在公告发出7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质疑。

（2）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呈报评标报告，经审批后，由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发《中标通知书》。

（3）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7日内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办理合同签订手续。

26、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经有关部门审批后有权对规定的项目及服务予以增减。

27、签定合同：

（1）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应在规定时间内于指定地点与招标人签订“供货合同书”。

（2）“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澄清问题的记录及有关协议等均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三部分 项目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说明

- 1.1、投标文件中对某一项技术指标如需更详细的表述，可单项另作文件说明。
- 1.2、验收及标准等根据不同项目情况可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 1.3、本次采购招标技术要求最终解释权由招标人解释。

二、采购清单及详细参数要求：

- 2.1、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质量要求合格。
- 2.2、本次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如下：

有机肥执行标准：NY/T525--2021

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有机肥料	975 吨
技术要求		
项目		指标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30
总养分（N+P ₂ O ₅ +K ₂ O）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4.0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30
酸碱度（pH）		5.5—8.5
种子发芽指数（GI），%		≥70

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 0.5	
1、有机肥包装：单袋装 50kg，包装、标识等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NY/T884-2004 中第七项的规定。 2、技术指标：外观：粉状，无恶臭味，无腐败味，无机械杂质；有效期长于 6 个月。 3、中标后所供有机肥质量指标必须大于等于投标承诺指标（以供货时抽检化验结果为准），否则视为不合格产品。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和企业电子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1.2	资格 评审 标准 (由招 标人或 代理机 构对投 标人进 行资格 审查,评 标委员 会不再 对投标 人进行 资格审 查)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证书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12条的规定
		企业纳税证明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2条的规定
		公司社保证明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2条的规定
		公司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2条的规定
		开标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2条的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2条的规定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2条的规定
1.1.3	响 应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4条的规定

	性 评 审 标 准	交 货 期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0 条的规定
		投标质量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1 条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18 条的规定
初步评审包括形式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如有一项内容不合格，作否决投标处理，即不能进入下一环节的评审。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2.1		分值组成	商务标及技术标：____ 70 ____分 报价得分：____ 30 ____分
1.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 招标人的招标控制价为约束投标报价的上限。 2. 以投标文件的有效投标报价（以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函》中的报价为准，下同）和评标基准值相比，依据报价评分标准确定投标人报价得分。 3. 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值，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每缺一项，该项得 0 分）
1.2.3.1	商务标评审（20分）	1. 企业业绩（0-6 分）	供应商具有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6 分。（提供合同的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 售后服务方案（0-14 分）	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方式，根据投标人在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易操作、合理便于实施、具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高得 14 分； 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易操作、合理便于实施、但完善程度一般不够详尽的得 9 分； 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易操作、但合理性一般不便于实施、完善程度一般不够详尽的得 4 分。 投标人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有缺项的得 0 分。

	技术标评审（50分）	3. 供货方案（0-36 分）	1.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总体服务方案： 方案措施合理、科学、安全、切实有效的，得 12 分； 方案措施欠佳的，得 8 分； 方案措施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4 分； 未提供本项的不得分。 2. 依据投标人所提供项目供货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完善程度进行评审： 投标人提供项目供货方案科学易操作、合理便于实施、完善程度高、从发货到卸货分发都有具体、详尽流程的得 12 分； 投标人提供项目供货方案科学易操作、合理便于实施、但完善程度一般不够详尽的得 8 分； 投标人提供项目供货方案科学易操作、但合理性一般不便于实施、完善程度一般不够详尽的得 4 分； 投标人没有提供项目供货方案，或其供货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完善程度上有缺项的得 0 分。 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人员配备、分工、责任等方案科学有效得 12 分； 方案欠佳的，得 8 分； 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4 分； 未提供本项的不得分。
		4. 技术服务方案（0-14分）	根据投标人在技术服务方案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进行评审： 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易操作、合理便于实施、具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高得 14 分； 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易操作、合理便于实施、但完善程度一般不够详尽的得 9 分； 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易操作、但合理性一般不便于实施、完善程度一般不够详尽的得 4 分。 投标人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有缺项的得 0 分。
1. 2. 3. 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得分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项目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当最低报价比次低报价低 15%（含 15%）及以上时，则评标委员会可以视项目情况认为该最低报价有可能	

		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证明材料；不能提交有力证明材料或不能合理说明，评委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该投标报价是否为0分，若该最低报价得分为0分，此时次低报价得30分，并且以次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计算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以此类推]，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30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标及技术标得分+报价得分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商务标及技术标得分+报价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均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注：本项目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书、证件等资料均不需要提供原件，只需提供加盖企业电子章的扫描件，且投标人对自己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性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标及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报价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商务标及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报价得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采购人按照第四部分“评标办法”1.1.2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第四部分“评标办法”第1.1.1和1.1.3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无企业电子章或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的；
- (2) 不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标书，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
- (4) 投标文件不写投标报价或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

- (5) 不报供货期或投标供货期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质量等级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投标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 (9)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没有作出逐条响应的；
- (10) 投标供应商有弄虚作假行为或提供的证书有虚假、涂改现象的；
- (11) 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
- (1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3) 招标文件或相关法律法规有其他规定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1.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商务标及技术标+报价得分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拒绝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差，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

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 依据财政部87号令第三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评标委员会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本项目投标人是否存在上述串通投标的行为。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尉氏县2023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第_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投标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二、 投标函附录
-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 授权委托书
- 五、 所投产品报价明细表与所投产品参数及偏离表
- 六、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七、 资格声明函
- 八、 投标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投标供应商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 九、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二、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第 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小写 元）的投标报价，交货期，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投标质量。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4）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照《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0.1的规定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5）我公司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已明确的实质性要求。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地 址：

电 话：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第____标段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投标内容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尉氏县2023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有机肥料品牌	
交货期	
投标质量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单 位 性 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 立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 营 期 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第___标段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所投产品报价明细表与所投产品参数及偏离表

5.1所投产品报价明细表

(此格式仅供参考)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生产企业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									
金额总合计		¥：_____元							

备注： 此表应根据采购清单内容列明全部投标内容，表中“金额总合计”应与投标

5.2 所投产品参数及偏离表

(此格式仅供参考)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 要求	投标文件 内容	偏差说明

- 注：
- 1、响应文件内容与招标文件配置参数要求有偏差时，应在“偏差说明”栏内说明偏离情况（正偏差或负偏差）。
 - 2、无偏差时直接在“偏差说明”栏内注明“无偏差”。
 - 3、投标人可根据需求，自行增加、删减表格。

投标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七、资格声明函

致：____（招标人）_____

我单位愿意对_____项目第__标段进行投标。

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合法、真实的。
如有违法或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八、投标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投标供应商 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注：包括招标文件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和评标办法中所有涉及到公司原件的扫描件等，但不仅限于此内容。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文件的扫描件均必须加盖企业电子章，一定要清晰可见，否则扫描件无效。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第六部分 合同样本

(以签订正式合同时为准)

中标合同主要条款

招标人(甲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中标人(乙方): 签约地点:

双方根据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2023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招投标文件及其他文件,采购单位与中标人签订采购项目供货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一、本次中标的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2023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采购承包范围、货物质量、报价等说明:根据业主、中标人双方就本协议的协商,以上报价为项目采购在协议有效期内的总报价。

二、供应货物产品清单及质量要求:

1、产品清单

2、乙方对项目的质量必须符合招、投标文件的规定及与招标方签订的合同要求。

三、甲方权利:

1、对质量不满意,有权要求限期改正,否则按有关规定办理。

2、有权向尉氏县有关部门投诉。

3、有权享受乙方在该项目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切质量要求、处罚办法等各项条款所有的规定。

四、甲方义务:

- 1、应接受乙方合理的建议；
- 2、应妥善保管所有单据，随时接受有关部门检查。

五、乙方权利：

- 1、有权拒绝甲方提出除合同规定及服务承诺以外的要求；
- 2、在没有违约的情况下不能终止合同。

六、乙方义务：

- 1、按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约定按时供应货物，并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切质量要求、处罚办法等各项条款所有的规定；
- 2、必须保证遵守合同，承诺按时交货；
- 3、必须保管好所有单据，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
- 4、必须接受采购单位和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遵守合同中规定的一切承诺。

七、付款方式：按进度支付。

八、违约责任：

乙方如因货物质量不合格或不按照规定时间供货等问题被投诉，一经调查属实，扣其全部售后服务保证金、取消其承包资格，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通报取消合同，由预备中标单位入选，并在三年内不得参与与之相关的招标活动。

九、合同的终止

1、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生，业主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售后服务保证金不退还：

- (1)、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
- (2)、破产或无理赔能力的；

(3)、擅自更改投标价及服务承诺的；

(4)、弄虚作假的；

(5)、被业主就质量等问题投诉经查证属实的。

2、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退还售后服务保证金；

3、任何一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而丧失履约能力，本合同自行终止。

十、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本次采购项目采购完毕，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自行终止。

十一、争议的解决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关部门提请协调，或者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合同履行期间，签订本合同的双方经协商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或补充。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份，招标人持有____份，中标人持有____份。

招标采购单位：

法定代表人：

中 标 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注：合同格式及内容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与中标人共同协商签订。